

淮南市民政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

2023 年 8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淮南市民政局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淮南市民政局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淮南市民政局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淮南市民政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

第一部分 淮南市民政局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1. 贯彻执行国家民政事业发展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规划、标准，起草有关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拟订有关政策、规划、标准并组织实施。

2. 拟订社会团体、基金会、社会服务机构等社会组织登记和监督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依法对社会组织进行登记管理和执法监督。

3. 拟订全市社会救助政策、标准，统筹社会救助体系建设，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工作。

4. 拟订和落实城乡基层群众自治建设和社区治理政策措施，指导城乡社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提出加强和改进城乡基层政权建设的建议，推动基层民主政治建设。

5. 拟订全市行政区划、行政区域界限管理和地名政策、标准，负责报国务院和省政府审批的行政区划设立、命名、变更和政府驻地迁移审核报批工作，负责行政区域界线的勘定、年检和管理的工作，负责全市地名管理工作，负责市内重要以及跨市县界的自然地理实体的命名、更名审核报批工作。

6. 负责全市婚姻登记管理工作，推进婚俗改革。
7. 拟订全市殡葬管理政策、服务规范并组织实施，推进殡葬改革。
8. 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养老服务工作，拟订全市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规划、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
9. 拟订和落实残疾人权益保护政策，统筹推进残疾人福利制度建设和康复辅助器具产业发展。
10. 拟订和落实全市儿童福利、孤弃儿童保障、儿童收养救助保护政策、标准，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服务体系和困境儿童保障制度。
11. 拟订和落实全市促进慈善事业发展政策，指导社会捐助工作，负责福利彩票管理工作。
12. 拟订和落实社会工作、志愿服务政策和标准，会同有关部门推进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和志愿者队伍建设，负责志愿服务行政管理工作。
13. 负责市委、市政府和市委编委明确的安全生产职责。
14. 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淮南市民政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包括：单位本级决算和单位所属事业单位决算，与预算一致。

纳入淮南市民政局部门 2022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
二级单位共 5 个，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1	淮南市民政局本级
2	淮南市最低生活保障管理中心
3	淮南市救助管理站
4	淮南市社会（儿童）福利院
5	淮南市福利彩票发行中心
6	淮南市殡仪馆(淮南市殡葬管理处、淮南市公墓管理所)

第二部分 淮南市淮南市民政局部门 2022 年度部门决算 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744.2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395.53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111.54	五、教育支出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其他收入	499.96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00.45
		九、卫生健康支出	70.01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799.4

类	款	项	合计	7,751.29	7,139.79		111.54				499.9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0	1.20						
20113			商贸事务	1.20	1.20						
2011301			行政运行	1.20	1.2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72.13	4,460.63		111.54				499.96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836.79	836.79						
2080201			行政运行	619.88	619.88						
2080206			社会组织管理	38.93	38.93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6.00	6.00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6.40	6.4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165.58	165.5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72.60	472.6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4.04	114.0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10.32	210.3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0.78	90.7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7.46	57.46						
20808			抚恤	95.04	95.04						
2080801			死亡抚恤	95.04	95.04						
20810			社会福利	3,157.64	2,546.14		111.54				499.96
2081001			儿童福利	166.43	166.43						
2081002			老年福利	5.80	5.80						
2081004			殡葬	989.32	877.78		111.54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895.75	395.79						499.96

2081006	养老服务	1,100.34	1,100.34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41.28	41.28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41.28	41.28						
20820	临时救助	318.02	318.02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318.02	318.02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127.72	127.72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30.25	30.25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97.47	97.47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23.04	23.04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23.04	23.0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0.01	70.0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0.01	70.0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7.15	17.1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7.67	37.6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5.19	15.1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99.40	799.4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799.40	799.4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377.50	377.5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0.50	0.5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21.40	421.4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2.42	212.4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2.42	212.4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3.37	133.37						

2210202	提租补贴	79.05	79.05						
229	其他支出	1,596.13	1,596.13						
22908	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安排的支出	314.13	314.13						
2290804	福利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支出	314.13	314.13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282.00	1,282.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282.00	1,282.00						

三、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201			7,779.61	2,473.22	5,306.39			
201			1.20	1.20				
20113			1.20	1.20				
2011301			1.20	1.20				
208			5,100.45	2,008.03	3,092.41			
20802			837.31	619.88	217.44			
2080201			619.88	619.88				
2080206			38.93		38.93			
2080207			6.00		6.00			
2080208			6.40		6.40			
2080299			166.11		166.11			
20805			472.60	472.6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4.04	114.0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10.32	210.3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0.78	90.7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7.46	57.46				
20808	抚恤	95.04	95.04				
2080801	死亡抚恤	95.04	95.04				
20810	社会福利	3,185.43	713.21	2,472.22			
2081001	儿童福利	166.43		166.43			
2081002	老年福利	5.80		5.80			
2081004	殡葬	1,017.11	354.06	663.05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895.75	359.16	536.60			
2081006	养老服务	1,100.34		1,100.34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41.28		41.28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41.28		41.28			
20820	临时救助	318.02	107.30	210.72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318.02	107.30	210.72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127.72		127.72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30.25		30.25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97.47		97.47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23.04		23.04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23.04		23.0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0.01	70.0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0.01	70.0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7.15	17.1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7.67	37.6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5.19	15.1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99.40		799.4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799.40		799.4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377.50		377.5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0.50		0.5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21.40		421.4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2.42	212.4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2.42	212.4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3.37	133.37				
2210202	提租补贴	79.05	79.05				
229	其他支出	1,596.13	181.56	1,414.58			
22908	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安排的支出	314.13	181.56	132.58			
2290804	福利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支出	314.13	181.56	132.58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282.00		1,282.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282.00		1,282.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4744.2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0	1.2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395.53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60.63	4460.63		
		九、卫生健康支出	70.01	70.01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799.4		799.4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12.42	212.42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1596.13		1596.13	
本年收入合计	7139.79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8.67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68.67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本年支出合计	7139.79	4744.26	2395.5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8.67	68.67		
总计	7208.46	总计	7208.46	4812.93	2395.53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4,744.26	2,216.72	2,527.5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0	1.20	
20113			商贸事务	1.20	1.20	
2011301			行政运行	1.20	1.2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60.63	1,933.08	2,527.54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836.79	619.88	216.91
2080201			行政运行	619.88	619.88	
2080206			社会组织管理	38.93		38.93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6.00		6.00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6.40		6.4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165.58		165.5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72.60	472.6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4.04	114.0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10.32	210.3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90.78	90.7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 支出	57.46	57.46	
20808	抚恤	95.04	95.04	
2080801	死亡抚恤	95.04	95.04	
20810	社会福利	2,546.14	638.26	1,907.87
2081001	儿童福利	166.43		166.43
2081002	老年福利	5.80		5.80
2081004	殡葬	877.78	279.11	598.67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395.79	359.16	36.63
2081006	养老服务	1,100.34		1,100.34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41.28		41.28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41.28		41.28
20820	临时救助	318.02	107.30	210.72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318.02	107.30	210.72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127.72		127.72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30.25		30.25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97.47		97.47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23.04		23.04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23.04		23.0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0.01	70.0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0.01	70.0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7.15	17.1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7.67	37.6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5.19	15.1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2.42	212.4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2.42	212.4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3.37	133.37	
2210202	提租补贴	79.05	79.0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

金额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637.1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1.6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520.43	30201	办公费	12.92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85.67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275.43	30203	咨询费	0.6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8.10	30204	手续费	0.03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278.05	30205	水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90.78	30206	电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7.46	30207	邮电费	2.57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6.82	30208	取暖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6.47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51	30211	差旅费	3.20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3.3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8.00	30213	维修(护)费	0.48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3.06	30214	租赁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67.93	30215	会议费		31010	安置补助	

				出 结 转	出 结 转 和 结 余	出	出	出	出	出 结 转	出 结 余	
类	款	项	合计			23 95 .5 3	1 8 1 .5 6	2 2 1 3 .9 7	2 3 9 .5 3	1 8 1 .5 6	2 2 1 3 .9 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9 9. 40		7 9 9 .4 0	7 9 9 .4 0		7 9 9 .4 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79 9. 40		7 9 9 .4 0	7 9 9 .4 0		7 9 9 .4 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			37 7. 50		3 7 7 .5 0	3 7 7 .5 0		3 7 7 .5 0	

	出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0.50		0.50	0.50		0.5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21.40		421.40	421.40		421.40				
229	其他支出				1,596.13	1,815.6	1,445.8	1,596.13	1,815.6	1,445.8				
22908	彩票发行销售机构				314.13	181.56	132.58	314.13	181.56	132.58				

	业务费安排的支出												
2290804	福利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支出				314.13	181.56	132.58	314.13	181.56	132.58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282.00		1,282.00		1,282.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				1,282.00		1,282.00		1,282.00				

	益金支出																
--	------	--	--	--	--	--	--	--	--	--	--	--	--	--	--	--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注：淮南市民政局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此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淮南市民政局部门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总计 7864.68 万元（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和年初结转结余）、支出总计 7864.68 万元（含结余分配和年末结转结余）。与 2021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497.15 万元，增长 23.51%，主要原因：一是人员增加，导致相关经费支出增加；二是养老服务体系 and 养老智慧化建

设经费、孤儿基本生活费和特困人员集中救助费增加；三是2021年市级福彩公益金通过淮南市财政局分配给各县区，2022年市级福彩公益金通过淮南市民政局转账分配给各县区。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入合计7751.29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7139.79万元，占92.11%；事业收入111.54万元，占1.44%；经营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499.96万元，占6.45%。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支出合计7779.6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473.22万元，占31.79%；项目支出5306.39万元，占68.21%；经营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7208.46万元（含年初财政拨款结转结余），支出总计7208.46万元（含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与2021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1413.86万元，增长24.4%，主要原因：一是人员增加，导致相关经费支出增加；二是养老服务体系 and 养老智慧化建设经费、孤儿基本生活费和特困人员集中救助费增加；三是2021年市级福彩公益金通过淮南市财政局分配给各县区，2022年市级福彩公益金通过淮南市民政局转账分配给各县区。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744.26 万元，占本年支出的 60.98%。与 2021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260.42 万元，增长 36.18%。主要原因一是 2022 年人员增加，导致基本支出增加；二是养老服务体系 and 养老智慧化建设经费增加；三是退休人员增加基础性绩效。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744.26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2 万元，占 0.0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4460.63 万元，占 94.02%；**卫生健康(类)**支出 70.01 万元，占 1.48%；**住房保障(类)**支出 212.42 万元，占 4.48%。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8078.07 万元，支出决算为 4744.2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6.2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农村低保、特困人员供养、高龄津贴、孤儿基本生活保障资金由市财政直接下拨给各县区，不在民政部门的决算数据中体现。其中：基本支出 2216.72 万元，占 46.72%；项目支出 2527.54 万元，占 53.28%。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服务（类）商贸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该科目不是我单位所属的科目所以年初未做预算，但是 2022 年驻局纪检组从淮南市商务局调入一名人员，相关经费划转至我单位时保留了商务局对应的科目，所以导致无预算但是有决算。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421.73 万元，支出决算为 619.8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6.9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 2022 年新录用 5 名公务员，导致经费增加；二是工资结构调整，增加了在职人员基础性绩效奖金。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社会组织管理（项）。年初预算为 6 万元，支出决算为 38.9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48.8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增加了社会团体等组织中介委托费用。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项）。年初预算为 6 万元，支出决算为 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项）。年初预算数为 6.4 万元，支出决算为 6.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 165.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5.5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8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淮南市社会救助大数据信息系统项目按照实际合同支付，导致比预算数减少了 0.22 万元。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数为 2.8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4.0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029.68%，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增加了退休人员基础性绩效奖金。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数为 148.82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0.3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1.3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多了离退休人员的提租补贴、基础绩效奖金。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 89.2 万元，支出决算为 90.7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7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驻局纪检组从商务局调入一人，相关的经费由商务局划转至民政局本级。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7.46 万元，主要原因是政策变化，全市整体追加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95.04 万元，主要原因是该笔资金根据实际情况申请追加。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儿童福利(项)**。年初预算数为 666.4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6.4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4.9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淮南市社会(儿童)福利院将其他项目做预算时做到儿童福利，实际拨付时拨付到社会福利事业单位科目；二是孤儿基本生活保障资金直接由财政部门下达给各县区，所以不体现在我部门的支出决算中。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老年福利(项)**。年初预算数为 805.8 万元，支出决算为 5.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7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高龄津贴直接由财政部门下达给各县区，所以不体现在我单位的支出决算中。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殡葬(项)**。年初预算数为 1009.15 万元，支出决算为 877.7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6.9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非税收入未达到预期数，相关的成本性支出预算减少。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社会福利事业单位(项)**。年初预算数为 266.66 万元，支出决算为 395.7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8.4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淮南市社会(儿童)福利院其他项目实际拨付时拨付到社会福利事业单位科目。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养老服务（项）**。年初预算数为 31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00.3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5.4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养老服务体系 and 养老智慧化建设经费、农村五保供养机构运行维护及消防隐患整改资金直接由财政部门下达给各县区，所以不体现在我部门的支出决算中。

1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项）**。年初预算数为 1722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残疾人两项补贴直接由财政部门下达给各县区，所以不体现在我部门的支出决算中。

1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 6825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农村低保直接由财政部门下达给各县区，所以不体现在我部门的支出决算中。

1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1.28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的 2022 年困难群众和全市敬老院春节慰问经费使用了该科目。

2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 227.53 万元，支出决算为 318.0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9.7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淮南市救助管理站 2021 年结转中央

专项资金 350 万元纳入 2022 年度预算；二是救助业务量减少，相应支出减少。

2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 162.06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2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8.6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淮南市社会（儿童）福利院 2022 年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通过高新区财政局拨付，没有通过财政拨款。

2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 2182 万元，支出决算为 97.4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4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经费直接由财政部门下达给各县区，所以不体现在我部门的支出决算中。

2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生活救助（款）其他城市生活救助（项）。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04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增加了困难群众殡葬救助资金。

2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数为 17.8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1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0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实际情况缴纳医疗保险。

2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数为 46.47 万元，支出决算为 37.6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1.0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实际情况缴纳医疗保险。

2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数为 17.0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1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9.2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实际情况缴纳公务员医疗补助。

2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数为 98.4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3.3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5.4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住房公积金年审导致缴费基数提高。

2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数为 84.83 万元，支出决算为 79.0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3.1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转退休以及退休人员减少导致支出比预算数要小。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216.72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2105.0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对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 111.6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咨询费、手续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

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本年收入2395.53万元，本年支出2395.53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1.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77.5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增加了市级老年公寓建设项目经费。

2.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建设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5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增加了第二届淮南市新时代文明实践志愿服务项目大赛奖金。

3.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年初预算为85万元，支出决算为421.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数的495.7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增加了市级老年公寓项目经费。

4. 其他支出（类）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安排的支出（款）福利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498.19万元，支出决算为314.1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数的63.0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一是受疫情持续影响，部分业务没有充分开展；二是我单位坚持勤俭节约、量

力而行原则，减少不必要的支出。

5. 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31.6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8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数的 4045.4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不体现在部门预算中，年初预算数为上年结转金额，支出决算根据实际支出安排。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 0 万元，本年支出 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淮南市民政局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 年度，淮南市民政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59.66 万元，比 2021 年增加 6.19 万元，增长 11.58%，主要原因是根据实际工作需要支出，变化在合理范围内。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2 年度，淮南市淮南市民政局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418.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74.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343.4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85.2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20.38%，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85.2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20.38%。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淮南市淮南市民政局部门共有车辆 17 辆，其中：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8 辆，其他用车 9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1 台（套）。

（四）关于 2022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2 年度纳入部门预算的重点项目支出全面开展了绩效自评，共 14 个项目，涉及资金 16139.46 万元，占项目预算总额的 90.45%。从评价情况看，淮南市民政局在社会救助、行政区划、基层政权、社会福利事业、流浪乞讨、儿童福利、殡葬管理等民政事务工作取得了良好的效果。社会及公众满意度达到了预期绩效目标。为我市经济社会发展及民生工作开展提供了坚强保障。

本部门共组织对“老年助餐”等 14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绩效评价，涉及资金 16139.46 万元。该项目开展绩效评价的组织方式是自主实施。从评价情况看，会计核算规范，支付手续齐全，通过随机问卷调查受益对象，收益对象满意度普遍较高。

组织开展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评价结果显示，民政工作取得了良好的效果，社会及公众满意度达到了预期绩效目标。为我市经济社会发展及民生工作开展提供了坚强保障。

2.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淮南市淮南市民政局部门在 2022 年度部门决算中公开“老年助餐服务”等 3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老年助餐服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老年助餐服务”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9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00 万元，执行数为 5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通过项目实施，有效保障了老年群体养老服务和就餐需求，得到了社会和广大老年人的认可和赞同，进而带动了社会各界积极参与敬老、爱老、助老等活动，关爱老年人的社会氛围日趋浓厚。

淮南市殡仪馆业务用水电、火化炉燃料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业务用水电、火化炉燃料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8.7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87 万元，执行数为 75.6 万元，完成预算的 87%。通过项目实施，一是满足社会基本需求，保证火化业务有序开展，火化量达 6472 具；二是履行了殡葬服务职责，促进了殡葬改革，促进社会和谐发展的影响程度较高。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电费预算编制金额稍大。下一步改进措施：做实预算，提高预算精准度。

“儿童福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9 分。全年预算数为 158.36 万元，执行数为 149.33 万元，完成预算的 9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按照儿童数量以及产生费用支付；二是按照儿童实际产生的养、治、教、康费用；三是保障孤儿基本生活、提供更好的服务和帮助。

3.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详见第五部分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中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等。

九、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经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一、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

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四、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老年助餐服务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2022年，按照《老年助餐服务行动方案》要求，我市需建成279个城市老年食堂（老年助餐点），271个农村老年食堂（老年助餐点），其中，大通区建设16个城市老年食堂（助餐点）、13个农村老年食堂（助餐点），田家庵区建设93个城市老年食堂（助餐点）、5个农村老年食堂（助餐点），谢家集区建设37个城市老年食堂（助餐点）、21个农村老年食堂（助餐点），八公山区建设21个城市老年食堂（助餐点）、7个农村老年食堂（助餐点），潘集区建设37个城市老年食堂（助餐点）、51个农村老年食堂（助餐点），经开区建设5个城市老年食堂（助餐点）、2个农村老年食堂（助餐点），

高新区建设 7 个城市老年食堂（助餐点）、5 个农村老年食堂（助餐点），毛集实验区建设 8 个城市老年食堂（助餐点）、10 个农村老年食堂（助餐点），凤台县建设 37 个城市老年食堂（助餐点）、48 个农村老年食堂（助餐点），寿县建设 18 个城市老年食堂（助餐点）、109 个农村老年食堂（助餐点）。

（二）绩效目标

按照《老年助餐服务行动方案》要求，完成老年食堂和助餐点建设并提供相应的助餐服务。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

通过绩效评价，清楚地了解到老年助餐服务工作开展情况，实施项目所要取得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其职能和目标得到了进一步明确，部门自我约束意识及责任意识明显提高。

（二）绩效评价的标准

按照决策、过程、产出、效益进行绩效评价（详见附件）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一是明确专人负责。我局安排专门人员负责绩效评价工作，具体工作由业务科室牵头，组织、协调和督促落实。

二是规范工作程序。为推进绩效评价工作健康有序开展，明确了评价的项目、时间及责任人，规范了工作内容，确保绩效评价工作有章可循，有序开展。

三是稳步推进工作。评价工作以科室自评为主，由各科

室负责人并对绩效自评结果进行复核。

三、评价结果

老年食堂（助餐点）建设与运营自评得分为 100 分（总分 99 分，评分表见附件）

四、绩效评价的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方面（总分 15 分，自评得分 15 分）

1、项目立项（总分 5 分，自评得分 5 分）

依据《老年助餐服务行动方案》，实现社区老年食堂（助餐点）全覆盖，部分农村地区提供老年助餐服务，满足老年人多元化助餐需求。

2、绩效目标（总分 5 分，自评得分 5 分）

1) 绩效目标合理性。《老年助餐服务行动方案》各项指标具体要求，符合省各项指标要求，符合我市基本情况，目标科学合理。

2) 绩效指标明确性。我市《老年助餐服务行动方案》设定的目标清晰、细化、可量化。市民政局每年通过自查或委托第三方对工作完成情况，进行绩效考评。

3、资金投入（总分 5 分，自评得分 5 分）

1) 配套资金科学性。2022 年初，根据市民政局工作部署，依据上年度工作实际和 2022 年度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和老年助餐服务工作业务需要，按照相关标准，配套相关资金。

2) 资金分配合理性。主要根据任务数量和各县区实际情况进行分配，按照工作实际和奖惩相结合的原则，科学合理分配使用资金。

(二) 项目过程方面(总分 25 分, 自评得分 25 分)

1、资金管理(总分 10 分, 自评得分 10 分)

1) 资金到位率

市级财政安排 500 万元已拨付, 资金到位率 100%。

2) 资金使用合规性

淮南市民政局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相关规定使用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资金。年初, 市财政根据省里相关要求, 将配套资金及时纳入年初预算管理, 足额预算安排社会化养老服务体系建设配套资金, 项目资金实行专账管理, 专款专用。

2、组织实施(总分 15 分, 自评得分 15 分)

1) 管理制度健全性: 项目实施单位均已制度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2) 公开公示管理情况

严格按照政务公开制度要求, 及时将工作开展情况向社会公示公开, 并接受社会监督。

(三) 项目产出方面(总分 30 分, 自评得分 30 分)

1) 老年食堂(助餐点)数量

2022 年, 我市需建成 279 个城市老年食堂(老年助餐点), 271 个农村老年食堂(老年助餐点)。大通区建设 16 个城市老年食堂(助餐点)、13 个农村老年食堂(助餐点), 田家庵区建设 93 个城市老年食堂(助餐点)、5 个农村老年食堂(助餐点), 谢家集区建设 37 个城市老年食堂(助餐点)、21 个农村老年食堂(助餐点), 八公山区建设 21 个城市老年食堂

(助餐点)、7个农村老年食堂(助餐点),潘集区建设37个城市老年食堂(助餐点)、51个农村老年食堂(助餐点),经开区建设5个城市老年食堂(助餐点)、2个农村老年食堂(助餐点),高新区建设7个城市老年食堂(助餐点)、5个农村老年食堂(助餐点),毛集实验区建设8个城市老年食堂(助餐点)、10个农村老年食堂(助餐点),凤台县建设37个城市老年食堂(助餐点)、48个农村老年食堂(助餐点),寿县建设18个城市老年食堂(助餐点)、109个农村老年食堂(助餐点),建设任务完成率已达100%。

(四)项目绩效方面(总分30分,自评得分29分)

1、社会效益(总分14分,自评得分13分,老年食堂、助餐点运营效果扣1分)

1)使用效果:我市建成的老年食堂已投入使用,但总体的使用效果未达到预期,部分点位前往用餐的老年人少。

2)其他效益:但总体上看,老年食堂(助餐点)建成并投入运行,为辖区内老年人提供了就餐、休闲、娱乐和照料,有力营造了全社会敬老、养老、助老的氛围。

2、经济效益(总分4分,自评得分4分)

经济放大效益:财政资金的投入有力推动了社会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和老年助餐服务工作的开展,带动了社会资本的投入。

3、可持续影响(总分6分,自评得分6分)

老年食堂(助餐点)建设及正常有效运行,有效保障了

老年群体养老服务和就餐需求，得到了社会和广大老年人的认可和赞同，进而带动了社会各界积极参与敬老、爱老、助老等活动，关爱老年人的社会氛围日趋浓厚。

4、满意度(总分6分，自评得分6分)

近年来，随着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和老年助餐服务工作的深入推进，有效保障了老年人养老服务需求，受到了社会及收益人群的普遍好评，根据省对老年助餐服务的测评结果显示，满意率为90%以上。

三、存在问题

老年食堂（助餐点）虽已完成建设，但是仍存在运营难的问题，由于老人观念问题，不愿意进行消费，老年食堂（助餐点）入不敷出，难以运营。

四、下一步工作安排

以暖民心工程为抓手，充分发挥政府的主导作用和社会力量的主体作用，以老年食堂（助餐点）的建设运营，带动我市养老服务业发展。

2022 年业务用水电、火化炉燃料 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淮南市殡仪馆是市政府按照国家殡葬管理条例批准设立的公益性事业单位，担负着全市的殡葬管理及服务职能。市殡仪馆担负着殡仪服务职能。

为了保障殡仪馆履行殡仪服务职能，保证殡葬业务正常有序开展，完成火化工作任务，满足社会基本公共服务。年初预算编制了“业务用水电、火化炉燃料项目”。该项目为经常性成本性支出项目，其实施期间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实施主管部为淮南市民政局。

该项目资金来源为非税收入，年初预算批复资金 87 万元，资金到位 87 万元，该项目全年实际支出 75.6 万元。主要由于电费支出成本降低。

火化炉燃油采购资金支出 55 万元，全年火化 6472 具遗体，该项收入为 428.49 万元，满足了全市遗体火化业务需求，达到一定的社会及经济效益。该项目采取政府集中采购，根据需要按次采购，履行验收手续，根据财务有关规定按次支付款项。电费资金支出 20.6 万元，满足业务供电需求，该费用有淮南供电公司按物价有关规定执收，据财务有关规定按月支付款项。该项目保障了火化工作正常开展，取得了一定社会及经济效益。

（二）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年度总体目标是保障殡仪馆履行殡仪服务职能，保证殡葬业务正常有序开展，完成火化工作任务，满足社会基本公共服务。该项目已完成预期目标。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目的，通过对项目资金绩效评价，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安排资金，规范财务管理和资金使用。绩效评价对象纳入预算管理的火化炉燃油采购和业务用水电费项目资金，涉及预算资金 88 万元。绩效评价范围，资金执行情况、资金的使产出和效益情况。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绩效评价原则，运用科学合理反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谁支出、谁自评”，无效问责、低效压减、有效安排；绩效评价结果依法依规公开。

评价方法，比较法。评价标准，计划标准。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按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有关规定，组织财务室、办公室、各班组有关人员开展单位自评工作。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组织开展单位自评工作，评价情况如下，投入指标得

分 25 分，过程指标得分 15 分，产出指标得分 38.7 分、效益指标得分 20 分，总分得分 98.7 分，评价结论，达到预期目标。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投入指标分析

1、项目立项

该项目为履行殡仪馆职能而设立，所设绩效目标符合其职能要求，绩效指标明确。

2、资金落实到位，到位及时

（1）资金到位率 100%

（2）到位及时率 100%

（二）过程指标分析

该项目预算指标执行率 87%，资金支付符合预算批复、合同规定用途、符合相关财务管理制度，不存在挤占、截留、挪用、序列支出等情况。

（三）产出指标分析

（1）实际完成率：87%

（2）完成时率：100%

（3）质量达标率：100%

（4）成本节约率：13.1%，

通过对产出的指标的分析，该项目产出指标符合预期目标，项目落实执行情况较好。

（四）效果指标分析

（1）社会效益：保障火化业务正常开展，满足社会基本公共服务的程度较高

（2）经济效益：火化费收入达到预期目标

通过项目实施，达到一定的社会和经济效益，实现了预期效益。

五、有关建议

通过本次绩效评价，加强预算管理，建立健全和完善各项规章制度，取得较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淮南市社会(儿童)福利院2022年儿童福利经费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淮南市社会（儿童）福利院地处于淮南市高新区，2017年建成运行。福利院是以收养城市孤老、孤儿的综合性社会福利事业单位，其任务是收养城镇丧失劳动能力的无依无靠、无生活来源的孤老、孤儿、弃婴和残疾儿童。对孤老，以养为主，辅以康复，实现老人的“老有所养、老有所医、老有所为、老有所乐、老有所学”。对健全儿童，实行养教结合，使他们德、智、体、美全面发展。对残疾儿童，实行养、治、教、康、置相结合，使他们恢复自理生活和劳动能力。儿童福利经费是中央资金，不在预算批复里。根据财政部民政部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财政困难群众补助资金预算-孤儿基本生活保障-市本级-皖财社〔2021〕1262号-社[2022]22文件精神分配下达我院儿童福利168万元；结转2021年孤儿基本生活保障9.03万元。两项经费于2022年全部到位，合计177.03万元，截止2022年12月底，支付儿童福利费用162.83万元。

(三) 项目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是保障儿童基本生活，确保2022年生活保障。2022年目标已完成。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通过对资金绩效评价，严格落实工作责任制，严格将资金用于儿童福利工作。绩效评价对象为2022年儿童福利经费，范围为皖财社〔2021〕1262号-社〔2022〕22文件精神分配下达我院儿童福利153.8万元；结转2021年孤儿基本生活保障9.03万元。两项经费于2022年全部到位。支出共计162.83万元。

（四）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绩效评价为福利院组织自评，按照全面加强财政绩效管理原则要求，确保资金用于儿童福利，以2022年资金使用额度作为评价主要依据。

（五）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按照市民政局转发关于做好省级预算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的文件要求，组织财务室、办公室、后勤部的职工进行自评。

四、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经过福利院自评，产出指标得分50分、效益指标得分30分、满意度指标得分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得分9分，总分得分99分，达到预期指标。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按淮南市民政局要求保障福利院孤儿基本生活。

（二）项目过程情况。按淮南市民政局要求保障福利院孤儿基本生活，满足孤儿衣食住行、养、治、教需求。

（三）项目产出情况。保障福利院孤儿基本生活，满足孤儿衣食住行、养、治、教需求。

（四）项目效益情况。保障孤儿基本生活需求，提高服务对象满意度。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

儿童福利经费严格执行财务制度、专款专用。科学使用儿童福利经费，服务好院内收养人员及保障收养人员基本生活需求。

六、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七、有关建议

通过本次绩效评价，我院做好儿童福利经费的使用，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果，产生较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我们将进一步加强管理，建立健全和完善各项规章制度。